

中共攸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二) 支出预算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 基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 预算绩效目标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六) 会议费、培训费

(七) 其他事项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1.部门收支总表
- 2.部门收入总表
- 3.部门支出总表
- 4.部门支出总表（分类）
- 5.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 6.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单位运转经费支出预算表
- 7.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8.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 13.政府性基金拨款部门支出总表
- 14.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部门支出总表
- 15.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 1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表
- 1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申报表
- 18.县本级单位专项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 19.县级专项资金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
- 2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中共攸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 (一) 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协助党委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在学校的贯彻执行情况；
- (二) 认真传达、贯彻上级纪委有关纪检工作的指示、决议、决定，制定落实措施，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学校的贯彻执行；
- (三) 协助党委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经常对党员进行党风党纪和廉政建设教育，提高党员思想认识，教育党员在遵守和维护中央及国家政策、法令方面起模范带头作用。经常对学校党风廉政情况进行调查研究，提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建议，负责制定学校党风廉政建设规划，加强制度建设，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落实；
- (四) 检查和处理学校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按照职权范围和 党纪处分条例决定或取消对涉案党员的处分；受理师生员工对违反党内纪律的党组织、党员的检举、揭发和控告；受理党组织或党员对党纪处分不服的申诉；
- (五) 对党员领导干部行使权力进行监督，保障党员的权利，

监督检查科以上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情况并提出教育或整改意见；

(六)会同校党委组织部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参与干部的考核、选拔和评议工作；

(七)负责纪委各种会议、学习和重要活动的组织服务工作；

(八)负责纪委的日常工作。

二、机构设置

攸县纪委监委现有在职人员 76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1 人，劳务派遣人员 6 人。内设股室 13 个，分别为：办公室、组织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至第六纪检监察室、纪检监察干部监察室、案件审理室；10 个派驻纪检监察组。下设预防腐败警示教育中心 1 个事业单位。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仅包括本部门机关，无下属二级预算机构。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其他收入；支出既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保障部门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项目支出等专项经费。具体作如下安排：

(一) 收入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17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31 万元，其他收入 486 万元；因上年结转数

暂未最终确定，本年度收支预算中均不含上年结转数字。

(二) 支出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171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89 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38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3 万元，项目支出 125 万元。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2021 年度本单位年初预算数为 17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7 万元，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31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 基本支出

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1231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 1021 万元，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20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0 万元。

(二) 项目支出

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1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本部门 2021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 380 万元，比上年度预算减少 3 万元，减少 1%。原因

是：人员减少，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预算：政府采购 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1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0 万元；采购服务预算 55 万元。主要是因为移动安全办案平台项目的采购及各专案司法鉴定费的增加。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 856.5 平方米。车辆 5 辆，其中执法执勤车 5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2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7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69 万元，项目支出 125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 73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3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2 台。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0 年增加或减少 6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采购执法执勤车辆为小轿车。

(六)会议费、培训费预算：

2021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8 万，主要包括：县纪委会和警

示教育大会等会议。

2021年预算安排培训费8万，主要包括：全县纪检监察干部培训、青年干部培训等培训。

(七)其他事项：本单位无单独网站，部门预算统一在攸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